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柜台债券业务系统

项目编号:ZYJS-SG2023134

招标文件

招标人：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三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9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4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友情提醒.....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柜台债券业务系统)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 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财务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 9 点 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ZYJS-SG2023134
2. 项目名称: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柜台债券业务系统
3. 预算金额: 155 万元,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采购需求: 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简称“柜台债”业务)是指商业银行通过其渠道为客户开立债券托管账户、分销债券及开展债券交易提供服务, 并相应办理债券托管与结算、质押登记、代理本息兑付、提供查询等业务。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积极响应央行关于“加快推动柜台债券市场发展”的号召, 现需建设一套安全、稳定的柜台业务计算机处理系统, 并能安全、稳定地接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5. 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交付。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资产运营良好, 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投标人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 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如该记录对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有明确规定的, 则从其规定);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 不得参加投

标；

7.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三、获取文件：

1. 时间：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3月8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3. 方式：（投标人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公开招标文件）

(1) 线上报名（推荐使用）：投标人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http://www.czzyzbzx.com/>”网站右上角“投标人注册”进行注册登记，注册成功后可进入相应项目公告填写报名信息，并按要求交纳招标文件费用，与财务室电话确认文件费用和报名材料，财务室电话:0519-85782855，上述步骤完成后，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2) 线下获取（推荐使用）：将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zhongyuzhaobiao111@163.com”并按要求交纳招标文件费用后，招标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投标人邮箱。

户 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 号：1105052609000510202

财务室电话（报名、发送文件、查询标书款情况）：0519-85782855

(3) 现场获取：招标文件现场购买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4.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份，（从企业账户缴入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或现场报名缴纳，缴款时请备注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潜在投标人须在上述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标书款缴入以下专用账户，禁止第三方代缴，转帐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如下材料：

①报名表（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官网首页“资料下载”或“下载中心”版块下载电子档）

四、响应文件提交

2023年3月24日9点0分（北京时间）

截止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

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前，中标人须将投标文件电子档（PDF格式，含加盖鲜红章和签字的全套扫描文件，与正本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电子档）发至邮箱：1174042532@qq.com，备注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名称。

五、开启

时间：2023年3月24日9点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户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号：1105052609000510202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转帐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

4、报名单位须在第2条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企业账户缴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到账截止时间前到达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5、未按上述4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招标文件将被评审小组拒绝。

（2）澄清

对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有疑问的投标人，均应在2023年3月8日17:30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一次性将需要澄清或疑问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疑问。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本机构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人自负。

(3) 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4 份；投标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不论投标人成交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4) POC 测试

测试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鑫路 170 号金科大厦 15 楼

测试时间：2023 年 3 月 22 日北京时间 09 点 15 分（逾期不得参与测试，各家系统测试时长不超过 20 分钟）

测试供应商调试准备工作：供应商可在测试时间前与招标人联系（项目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0519-88916576）。

参与 POC 测试人员现场必须携带公司授权的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相关附件），否则不得进行测试。

八、联系方式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 9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 209 室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杭女士

财务室电话（报名、发送文件、查询标书款情况）：0519-85782855

电话：0519-85785155

注：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3 本招标文件中所有带★号的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条款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适用范围及定义

3.1 适用范围

依据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本须知。

3.2 定义

3.2.1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2 “不良行为记录”系指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在招投标活动中因违反相关规定被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包含本须知第 16.5 条中相关内容）。

3.2.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是以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时间点向前追溯。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人须按照下表相对应分档按费率的 6 折计算支付成交服务费及有关费用。成交服务

费收费最低为人民币 1800 元，若按上述计算方式不足人民币 1800 元的，则按人民币 1800 元收取。

4.2.1 收费费率：

服务类型	费率
成交金额（万元）	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

4.3 本次招标按 4.2 条内容计算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5、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参加招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署合同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同一投标人不得授权多人作为同一项目的投标人代表，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内容、公开招标程序的资料。本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提疑时间及要求，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疑问或澄清。

7.2 若投标人认为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存在歧视或不公正待遇的，应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有效异议。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作出是否继续投标的决定。

7.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按照上述 7.1、7.2 条规定收到的要求澄清或提出异议事项决定是否发布澄清修改公告，或就个性化的问题回复提出澄清要求的潜在投标人。为避免不正当竞争或可能泄露招标人机密等不利情形，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疑问可以作选择性答复。

7.4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任何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构成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12、报价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报价，在表中标明各报价内容。每个分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12.2 有关报价的内容

12.2.1 本项目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标的的提供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测试、技术核对等）采购、定制、检验、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响应、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2.2.2 一项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附条件的报价。

12.2.3 如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涉嫌恶意竞争，扰乱市场秩序的，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和方案。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13、偏离表

13.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详见第六章《偏离表》相关要求。

13.2 带★号的内容要求必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不响应和负偏离都将视为无效投标；

13.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

14.2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机构、人员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5、响应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本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按照格式要求在规定的规定位置盖章及签字，否则视为无效。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银行账户电汇或转账形式一次性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16.2 开标时，对于未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署并向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备案后退还。

16.5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本招标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公布，在一至两年内不得参与本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三）投标人扰乱开标、评标现场、影响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四）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五）提出不当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进行恶意敲诈的；

(六)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交纳中标服务费或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七) 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八) 向评审专家、招标人、其他项目参与人或招标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6.6 中标人违反第 16.5 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原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一) 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二) 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人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遗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 在封皮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接收时间和接收地点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 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19.3 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应原封退回。

19.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20.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延期或更正公告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0.3 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当众检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2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3、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原件按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 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公证或监督部门代表、投标人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3.3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或监督（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

23.4 主持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作唱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3.5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3.6 招标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做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4、评标委员会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并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比较。

24.2 招标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委会。但人数不得超过评委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招标人代表，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招标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24.3 评委会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4 评委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4.5 未经评委会批准，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标现场。

24.6 评委会成员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4.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4.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4.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4.6.5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7 评委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4.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4.7.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7.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4.7.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24.7.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4.7.6 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5、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中标的信息，须经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25.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在评标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评委会成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26、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书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

26.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

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其余非实质性技术及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或重要的商务条款或除上述以外的多项指标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详细评审，也不得中标；

(4) 当分项报价与汇总总价不符时，以分项报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总价已注明优惠的除外）。

27.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7.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8、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8.1 无效投标条款

(1) 未按本次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4)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报价；

(5) 经评委会认定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13) 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8.2 废标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接受的；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9、评审

29.1 评委会将仅对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29.3 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29.4 评标委员会有权评定中标人，同时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人中标。同时，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力，且无须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六、定标

30、确定中标人

30.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0.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事前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人、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在相关媒体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

31、质疑处理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必须在上述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同时出具相关必要证明（证据）材料。

31.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

31.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1.5 投标人未在第 31.1 条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不符合第 31.1 至第 31.4 条规定的将被视为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1.6 在有效质疑期内，若质疑仅是对招标文件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内容的，因该等质疑的设置已在本章节第 7 条（招标文件的澄清）中予以设定，此时不再作为有效质疑被审查。

31.7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及被质疑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质疑处理期间，暂不予退还。

31.8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9 被质疑的投标人应当配合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31.10 在有效质疑期内，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1.11 若异议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1.12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据规定报请行业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32、中标通知书

32.1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且不影响其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七、授予合同

33、签订合同

3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3.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为依据。

33.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4 中标人未按期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33.4.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33.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4、标的或服务的增加和减少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或服务的，在不改变价格水平、合同及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增加的数量或金额不得超过中标标的和服务数量或金额的10%。

35、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背景

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简称“柜台债”业务）是指商业银行通过其渠道为客户开立债券托管账户、分销债券及开展债券交易提供服务，并相应办理债券托管与结算、质押登记、代理本息兑付、提供查询等业务。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积极响应央行关于“加快推动柜台债券市场发展”的号召，现需建设一套安全、稳定的柜台业务计算机处理系统，并能安全、稳定地接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二、项目目标

为了支持招标人交易业务发展，增强交易业务信息化、智能化水平，金融市场部提出“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服务建设需求，用于金融市场部交易业务。

此次建设的“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支持交易包括开销户、认购交易债券、非交易过户、冻结解冻、质押解押、转托管、本息兑付、账务查询等；支持的债券品种具体包括国债、国开债、农发债、口行债等。系统应包含模块及其说明参见下表。

序号	模块名称	模块说明
1	产品管理	进行债券信息的录入；债券上架、可售机构范围维护、额度维护、智能报价维护、热门债券维护等；
2	交易处理	支持包括开销户、认购/买入、卖出、转托管、非交易过户、质押冻结等对客交易；
3	风控管理	通过设置风控参数，内嵌风控流程，对交易进行事前和事后的风控管理。
4	账务管理	进行会计科目、内部户维护；记账管理，可查询账务信息及手工冲正或重发；可进行利息本金确认以及到期本息兑付操作；并完成和核心/总账系统的指令对接；
5	敞口归集	每交易日日终，按债券、价格、买卖方向，将汇总后的交易敞口发给资金管理系统；
6	报送管理	支持中债登、上清所、人行系统等联机数据报送管理、以及外汇交易中心报价、成交备案；
7	参数管理	支持系统参数、节假日、他行代理总账户、手续费、转托管权限等参数设置；
8	信息披露管理	支持对债券发行、存续期重大事项、利息兑付、到期兑付等事项的信披管理；
9	查询管理	支持开销户明细、客户信息查询、客户持仓查询、转托管报表、非交易过户报表、质押冻结报表、实时交易流水查询、债券销售量统计等常见报表统计功能；
10	运维监控	支持资源监控、日志查询、批量定时任务管理等功能；

11	渠道对接	支持至少招标人3个渠道的对接，包括江南理财小程序，手机银行及网上银行。对接内容包括：产品展示、交易处理、信息披露、查询管理等；
12	行情接入	支持至少2种行情数据的接入，包括CFETS、中债估值数据等，用于支持智能报价和交易决策辅助。

除上述内容外，该项目还包括同招标人其他必要系统的对接，并遵循招标人对系统架构、安全及日常开发规范的要求。另，项目交付时中标人必须免费向招标人同步交付产品级源代码。产品级源代码将作为交付物的一部分。

三、技术要求

1.1 系统要求

1.1.1 支持现有模型部署

支持对行内现有系统的整合及嵌入；

1.1.2 良好的部署管理

平台应具有良好的部署流程、负载及服务，方便声明式配置和自动化；

1.1.3 完整的前台管理页面

对外服务的管理前台可操作，提供服务运行监控。

1.1.4 支持招标人的信创要求

系统支持招标人的信创要求。

1.2 产品性能及质量要求

1.2.1 性能

一台16C 32G内存服务器达到以下指标：

(1)并发要求：单个服务并发能力要达到200以上；

(2)平均响应时间：300ms以下；

(3)交易成功率大于99.99%；

(4)交易响应率大于99.99%；

(5)需支持单块显卡多服务的部署；

(6)系统支持的报送要求必须符合监管要求及招标人数据量级标准。

1.2.2 压力承受

(1)产品部署支持负载均衡以支持并发量的扩大。

1.2.3 可靠性

- (1) 提供系统高可用性解决方案，产品部署必须支持负载均衡。
- (2) 在不主动重启服务的情况下，能 7×24 小时长期持续稳定运行。
- (3) 应有足够的错误抗容和恢复能力，在出错甚至意外崩溃时，能保证处理事务的完整性，以及通过重启系统等简单手段恢复正常的运行状态。
- (4) 系统日常运行人为干预程度应较低。
- (5) 采用高可靠性的产品和技术，充分考虑整个系统运行的安全策略和机制。
- (6) 系统必须有合理的层次结构，体现分层、模块化的原则。

1.2.4 安全性

- (1) 有效的身份认证，保证数据的真实性。
- (2) 数据加密，并保证数据的完整性。
- (3) 保证系统运行的安全性。
- (4) 符合监管部门对该系统的安全规范。
- (5) 系统软、硬件平台应具有良好的可扩展能力，满足不断增长用户规模的需求，扩容过程应该平滑过渡、简单易行。能够方便地进行系统升级和更新，以适应各种不同业务的不断发展。
- (6) 对外提供清晰、完整的数据和控制接口，支持业界通用的标准平台和协议。
- (7) 业务功能组件模块化、插件化，新增业务调试不会或尽可能小地影响现有功能的正常运作，支持业务功能的水平扩展。

1.2.5 产品技术要求

(1) 运行环境

符合江南银行安全运行的网络架构。

(2) 硬件平台

支持招标人提供的硬件平台。

(3) 软件平台

操作系统：支持招标人要求的操作系统。

中间件：支持招标人要求的中间件。

数据库：支持招标人要求的数据库。

开发语言：使用 JAVA 等主流开发编程语言。

1.2.6 环境搭建

中标人负责产品软件的环境搭建，协助招标人进行主机、网络、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安全等方面产品的选型、配置、安装及部署等工作，协助招标人做好软、硬件的配合、设置等兼容工作。

1.2.7 架构设计

(1) 充分体现扩展性的原则，通过参数化、产品配置化等手段支持产品的快速开发；

(2) 充分体现统一化的原则，达到流程、服务、权限、管理、系统监控、应用监控等功能的统一设计；

(3) 系统必须在整体架构、网络结构、应用系统等方面设置安全措施，以确保符合安全性要求；

(4) 系统对大量运算的业务模型与量化指标，应保证系统运行效率以及其对其他应用的影响；

(5) 支持产品热发布机制。

1.2.8 功能

(1) 系统新增模块能满足业务部门要求。

(2) 系统升级优化必须在不影响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行

四、付款方式

1、合同正式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有效发票（面额为合同金额的 30%）及付款申请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予乙方

2、系统正式上线，由甲方验收通过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有效发票（面额为合同金额的 70%）及付款申请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予乙方

3、余款（合同总价款的 10%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免费维保期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

4、甲方付款以收到乙方发票为前提，发票类型指定为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联和抵扣联一并提供），若发票未收到或不合格，造成的付款拖延，甲方不承担责任。

如遇国家法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更，则按原税率项下的不含税价款结合新的增值税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款，并据此实际结算。

委托研发承诺事项: 如委托方(甲方)按税法规定作委托研发加计扣除的, 受托方(乙方)承诺不再进行加计扣除。

五、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交付。

六、预算价

155 万元,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合同由下述双方签订：

甲方：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9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下列条款，共同严格履行。

一、服务内容和要求

乙方向甲方提供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柜台债券业务系统服务。

为了支持甲方交易业务发展，增强交易业务信息化、智能化水平，金融市场部提出“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服务建设需求，用于金融市场部交易业务。

此次建设的“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支持交易包括开销户、认购交易债券、非交易过户、冻结解冻、质押解押、转托管、本息兑付、账务查询等；支持的债券品种具体包括国债、国开债、农发债、口行债等。系统应包含模块及其说明参见下表。

序号	模块名称	模块说明
1	产品管理	进行债券信息的录入；债券上架、可售机构范围维护、额度维护、智能报价维护、热门债券维护等；
2	交易处理	支持包括开销户、认购/买入、卖出、转托管、非交易过户、质押冻结等对客交易；
3	风控管理	通过设置风控参数，内嵌风控流程，对交易进行事前和事后的风控管理。
4	账务管理	进行会计科目、内部户维护；记账管理，可查询账务信息及手工冲正或重发；可进行利息本金确认以及到期本息兑付操作；并完成和核心/总账系统的指令对接；
5	敞口归集	每交易日日终，按债券、价格、买卖方向，将汇总后的交易敞口发给资金管理系统；
6	报送管理	支持中债登、上清所、人行系统等联机数据报送管理、以及外汇交易中心报价、成交备案；
7	参数管理	支持系统参数、节假日、他行代理总账户、手续费、转托管权限等参数设置；
8	信息披露管理	支持对债券发行、存续期重大事项、利息兑付、到期兑付等事项的信披管理；
9	查询管理	支持开销户明细、客户信息查询、客户持仓查询、转托管报表、非交易过户报表、质押冻结报表、实时交易流水查询、债券销

		售量统计等常见报表统计功能；
10	运维监控	支持资源监控、日志查询、批量定时任务管理等功能；
11	渠道对接	支持至少甲方 3 个渠道的对接，包括江南理财小程序，手机银行及网上银行。对接内容包括：产品展示、交易处理、信息披露、查询管理等；
12	行情接入	支持至少 2 种行情数据的接入，包括 CFETS、中债估值数据等，用于支持智能报价和交易决策辅助。

除上述内容外，该项目还包括同甲方其他必要系统的对接，并遵循甲方对系统架构、安全及日常开发规范的要求。另，项目交付时乙方必须免费向甲方同步交付产品级源代码。产品级源代码将作为交付物的一部分。

技术需求

1.1 系统要求

1.1.1 支持现有模型部署

支持对行内现有系统的整合及嵌入；

1.1.2 良好的部署管理

平台应具有良好的部署流程、负载及服务，方便声明式配置和自动化；

1.1.3 完整的前台管理页面

对外服务的管理前台可操作，提供服务运行监控。

1.1.4 支持甲方的信创要求

系统支持甲方的信创要求。

1.2 产品性能及质量要求

1.2.1 性能

一台 16C 32G 内存服务器达到以下指标：

- (1) 并发要求：单个服务并发能力要达到 200 以上；
- (2) 平均响应时间：300ms 以下；
- (3) 交易成功率大于 99.99%；
- (4) 交易响应率大于 99.99%；
- (5) 需支持单块显卡多服务的部署；
- (6) 系统支持的报送要求必须符合监管要求及甲方数据量级标准。

1.2.2 压力承受

(1) 产品部署支持负载均衡以支持并发量的扩大。

1.2.3 可靠性

(1) 提供系统高可用性解决方案，产品部署必须支持负载均衡。

(2) 在不主动重启服务的情况下，能7×24小时长期持续稳定运行。

(3) 应有足够的错误抗容和恢复能力，在出错甚至意外崩溃时，能保证处理事务的完整性，以及通过重启系统等简单手段恢复正常的运行状态。

(4) 系统日常运行人为干预程度应较低。

(5) 采用高可靠性的产品和技术，充分考虑整个系统运行的安全策略和机制。

(6) 系统必须有合理的层次结构，体现分层、模块化的原则。

1.2.4 安全性

(1) 有效的身份认证，保证数据的真实性。

(2) 数据加密，并保证数据的完整性。

(3) 保证系统运行的安全性。

(4) 符合监管部门对该系统的安全规范。

(5) 系统软、硬件平台应具有良好的可扩展能力，满足不断增长用户规模的需求，扩容过程应该平滑过渡、简单易行。能够方便地进行系统升级和更新，以适应各种不同业务的不断发展。

(6) 对外提供清晰、完整的数据和控制接口，支持业界通用的标准平台和协议。

(7) 业务功能组件模块化、插件化，新增业务调试不会或尽可能小地影响现有功能的正常运作，支持业务功能的水平扩展。

1.2.5 产品技术要求

(1) 运行环境

符合江南银行安全运行的网络架构。

(2) 硬件平台

支持甲方提供的硬件平台。

(3) 软件平台

操作系统：支持甲方要求的操作系统。

中间件：支持甲方要求的中间件。

数据库：支持甲方要求的数据库。

开发语言：使用 JAVA 等主流开发编程语言。

1.2.6 环境搭建

中标人负责产品软件的环境搭建，协助甲方进行主机、网络、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安全等方面产品的选型、配置、安装及部署等工作，协助甲方做好软、硬件的配合、设置等兼容工作。

1.2.7 架构设计

(1) 充分体现扩展性的原则，通过参数化、产品配置化等手段支持产品的快速开发；

(2) 充分体现统一化的原则，达到流程、服务、权限、管理、系统监控、应用监控等功能的统一设计；

(3) 系统必须在整体架构、网络结构、应用系统等方面设置安全措施，以确保符合安全性要求；

(4) 系统对大量运算的业务模型与量化指标，应保证系统运行效率以及其对其他应用的影响；

(5) 支持产品热发布机制。

1.2.8 功能

(1) 系统新增模块能满足业务部门要求。

(2) 系统升级优化必须在不影响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行

二、权利和义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保证在任何情况下，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方案和相关资料提供给第三方使用，且不能复制、盗用，否则乙方将追究甲方法律责任；
- 2、协调行内各部门的关系，确保各项技术支持工作的顺利完成；
- 3、按合同中规定时间和金额支付乙方合同款。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保证技术及维护服务内容满足合同要求。
- 2、乙方必须严格遵从法律法规及甲方内部管理制度、监管政策的通报贯彻机制、以及乙方的内控措施。

- 3、乙方的服务连续性管理目标应当满足甲方业务连续性目标要求，乙方应保障为甲方提供连续的服务，非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因人员、组织调整等内部原因为由中断、暂停相关服务。
- 4、乙方应配合甲方其内、外部审计机构检查，以及配合甲方监管机构检查。
- 5、乙方应当做好在实施重组、合并等改变公司结构或所有者关系以及主营业务发生变化时应该履行的主要职责及合同变更或终止的过渡安排，包括信息、资料和设施的交接处置等过渡期间相关服务的安排，有义务保障不影响对甲方提供的服务。
- 6、除由甲方自行提供的软件产品之外，如果在项目中需要使用其他的第三方软件产品，由乙方自行负责，同时必须保证该软件是正版授权的，且无除仅限本项目使用之外的其他任何限制。乙方保证其拥有从事项目工作的资质及能力，保证项目符合相关行业标准和质量要求，并保证项目成果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 7、乙方不准在合同允许范围外使用或者披露甲方的信息，以防止信息被非授权使用，不得以所服务的甲方名义开展活动。
- 8、乙方接触甲方信息时，需遵守安全和保密相关条款，限制对敏感业务信息访问，并对银行客户信息安全和银行客户权利应尽保护义务。
- 9、在发生银保监会规定的信息科技突发事件，或发生可能引起系统性、区域性银行业信息科技风险类突发事件时，乙方应及时（半小时内）向甲方报告，包括事件的影响以及处置和纠正措施。
- 10、乙方应当具有信息科技风险的管理体系，有效识别、监测、评估和控制风险。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送外包风险监控报告、第三方评估报告或自评估报告，针对监控发现的产品漏洞、潜在风险或风险事件，及时采取控制或缓释措施。
- 11、乙方保证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外包服务转包、变相转包或分包，在涉及外包服务分包时必须满足要求：
 - （一）不得将外包服务的主要业务分包；
 - （二）主服务提供商对服务水平负总责，确保分包服务提供商能够严格遵守外包合同或协议；
 - （三）主服务提供商对分包商进行监控，并对分包商的变更履行通知或报告审批义务。
- 12、乙方接受甲方对合同项下维护服务质量考核，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一。
- 13、在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在产品账号注册激活后之日起 12 个月内，乙方免费提供与甲

方相关系统的对接服务工作并承担维护责任。

__14、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措施（详见附件1）。

三、价款及支付

1、合同含增值税（税率_____），大写：_____元（¥_____元）。

免费维保期_____年。

2、合同正式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有效发票（面额为合同金额的30%）及付款申请书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予乙方

3、系统正式上线，由甲方验收通过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有效发票（面额为合同金额的70%）及付款申请书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予乙方

4、余款（合同总价款的10%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免费维保期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书后30个工作日内付清。

5、甲方付款以收到乙方发票为前提，发票类型指定为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联和抵扣联一并提供），若发票未收到或不合格，造成的付款拖延，甲方不承担责任。

如遇国家法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更，则按原税率项下的不含税价款结合新的增值税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款，并据此实际结算。

委托研发承诺事项：如委托方（甲方）按税法规定作委托研发加计扣除的，受托方（乙方）承诺不再进行加计扣除。

6、开具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

名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税号：91320400699343815D

地址 电话：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9号 0519-89995102

开户行及账号：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8003204830101201000000344

7、乙方的收款信息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公司地址：

电话：

四、知识产权及保密

- 1、乙方依照本合同向甲方交付产品。甲方对乙方交付的产品具有永久使用权，且不受用户数、功能、资源使用等限制。本使用权的适用范围为：甲方集团并表范围内所有机构。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使用或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争议，如有争议，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3、任何一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对方的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者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本合同终止后，一方将立即归还从对方处获得的一切保密信息，或者以对方认可的方式进行销毁。保密期限不受本合同期限的限制，保密期限为永久。

五、违约责任

- 1、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及附件中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2、乙方违反法律法规或本合同约定的应支付甲方相当于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 3、乙方承诺的项目组成员承诺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现场实施人员，如出现违约（实际实施人员与承诺不符），将按违约人数扣除合同金额，每违约一人扣除合同金额的 1%，最高 5%。（项目组成员名单详见合同附件 3）
- 4、乙方承诺针对“信创支持”，如果后期因投标人原因发生违约，甲方有权追究其相关违约责任。（乙方承诺详见附件 2）
- 5、乙方承诺项目周期 个月，如违约，将视延期程度扣除合同总金额 3%至 5%的违约金。

六、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诉讼期间，除争议内容以外，双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内容。

七、不可抗力

- 1、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争、罢工以及其他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2、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立即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事实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十五日内提供有关相关政府部门或公证机关出具

的证明文件。

3、本合同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本合同执行时间可根据中止的时间相应顺延，双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如果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本合同中止履行超过三十个工作日，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经有权人签名后生效。
- 2、本合同一经生效，非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以任意方式对合同条款的增减及其他变更均无约束力。
- 3、本合同一式3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代理执1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时 间： 年 月 日

时 间： 年 月 日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附件 1 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措施

附件 2 乙方信创支持承诺书

附件 3 乙方投标文件中的项目组成员情况及承诺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委员会评分部分各项因素,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分标准:

(一) 价格基准分: 35 分

第一步: 招标最终报价在采购预算价格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招标响应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中标。

第二步: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

第三步: 报将所有有效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 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满分(35分),有效投标报价高于该基准价格的,每高出1%扣1.0分;有效投标报价低于该基准价格的,每低出1%扣0.6分。(按内插法,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价格分扣完为止)

(二) 同类项目成功业绩及企业实力: 10 分

1. 自2018年1月1日以来(截止投标时间,以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投标人承担过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建设的,每提供1个得2分,本项满分6分。

注: (1) 案例证明材料包括: 合同至少包括合同封面首页、服务内容页及签字盖章页; 合同材料需能证明项目建设以“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建设”为核心内容。(2) 案例服务对象必须是银行,否则不判定为有效案例。(3) 现场提供原件现场核查,无原件不得分。

2. 投标人拥有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知识产权资质(含“柜台流通式债券”或“柜台债”或“柜台债券”相关内容)的,满足得1分,其他得0分;注: 投标文件

中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无原件、无复印件或复印件不清晰均不得分。

3. 投标人拥有在有效期内的 CMMI3 级（或以上资质认证）证书、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交易中心系统接入开发机构资格证书（ISV 证书），每有一项得 1 分，本项最高的 3 分。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三）项目人员情况：8 分

序号	项目人员	人数	工作经验	项目经验	承诺现场办公时间	得分
1	项目需求负责人	1	5 年及以上	具备 2 个及以上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需求分析经验	60%以上	满足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项目经理	1	5 年及以上	具备 2 个及以上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建设管理经验	90%以上	满足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3	项目开发负责人	1	5 年及以上	具备 2 个及以上个及以上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建设系统开发负责人经验	90%以上	满足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4	项目组成员	2	1 年及以上	具备 1 个及以上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建设开发实施经验	80%以上	满足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注：1. 关于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投标人须出具承诺函（格式自拟），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承诺书、简历及与本项目相关的项目经历、社保证明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1）提供现场实施人员表，人数不得少于 5 人，明确简历及本项目相关的项目经历，短期入场及远程支持人员不计算在内，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现已驻场人员不计算在内；

（2）承诺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更换现场实施人员；

（3）本项承诺内容纳入合同范畴，如出现违约（实际实施人员与承诺不符），将按违约人数扣除合同金额，每违约一人扣除合同金额的 1%，最高 5%。

（4）提供上述人员 2022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即可。

（四）售后服务及培训：7 分

1. 承诺免费维保期一年外，每增加一年免费维保得 2 分，最高得 4 分，承诺延长的免费维保期需纳入合同范畴。
2. 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系统使用培训方案、项目进度安排、软、硬件问题解决、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措施等（需纳入合同范畴）综合评定，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五）技术服务方案：20 分

1. 对产品设计及系统服务建设整体项目情况进行评估，包括系统专业度、产品成熟度、技术架构合理性及先进性等，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2. 系统的可靠性、可用性、可维护性、可延展性，系统应通过合理的技术架构、部署策略来保障作为交易系统的高可用、高可靠及高可维护性，具备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系统建设的可延展性，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
3. 支持信创，总计 6 分。针对“信创支持”，投标人需做对应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并纳入合同范畴。如果后期因投标人原因发生违约，招标人有权追究其相关违约责任。具体评分规则参见下表：

序号	信创支持组件	推荐产品	得分
1	数据库	集中式：人大金仓、达梦、海量数据； 分布式：OceanBase，易鲸捷 QianBase	支持推荐产品得 3 分，支持其他信创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操作系统	支持信创。	支持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3	中间件	支持信创。	支持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注：如投标人“数据库”不支持信创，则该评分 3 整体得 0 分。**

4. 项目组织管理方案和保证措施全面，系统建设必须符合行内网络安全及日常管理要求，承诺项目周期（以中标通知书下发日为起始日）小于等于 4 个月，得 3 分；项目周期小于等于 5 个月，得 1 分。该承诺将纳入合同，如违约，将视延期程度扣除合同总金额 3%至 5%的违约金。
5. 系统的二次开发能力，主流开源框架技术，兼容各种操作系统，各功能模块逻辑独立分离，配置采用参数化灵活设置等，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六) 现场演讲：10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要求	得分	
1	项目实施方 案	详细阐述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投入人力资源情况、项目计划及各里程碑完成内容。	优得 2 分；良得 1 分；一般得 0 分。	1、讲解的公司人员 1 人，且需携带公司授权的委托书（格式自拟）。 2、陈述时间为每家约 10 分钟 3. 本项目需要进行 PPT 形式演示，并介绍柜台债券业务系统建设方案（演示设备自备）
2	系统服务功能概述	系统功能包括：产品管理、交易管理、风控管理、账务管理、敞口归集、报送管理、参数管理、信息披露管理、查询管理、运维管理、渠道对接、行情接入。具体参见“项目目标”中的功能描述。	系统功能共计 12 项，每一项优得 0.5 分，良得 0.25 分；一般得 0 分，满分总计 6 分。	
3	系统亮点	在产品管理、风控管理、运维管理模块中，有差异化功能，能在系统上线后，节约业务或技术人员的人力成本（如智能报价、便捷运维工具等），有效防范潜在业务风险等。	优得 2 分；良得 1 分；一般得 0 分。	

(七) POC 测试：10 分

投标人在招标公告规定时间进行 POC 测试，评委委员会根据 POC 测试结果并根据下表评分细则进行打分。满足要求内容，获得对应得分，否则不得分。

序号	评分项	要求	得分
1	正确展示 债券注册 数据	正确展示上清所发送的债券注册数据在产品管理相关界面，并可对数据进行二次修改。	1
2	产品管理 及报价	产品管理功能操作方式简便，产品信息展示清晰，支持合理的债券报价维护机制。	1

3	开销户	成功开户 A, 客户账户管理界面可查询到 A 相关信息, 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成功开户 B, 客户账户管理界面可查询到 B 相关信息, 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1
		成功销户 B, 客户账户管理界面现有客户列表不可查询到 B 相关信息, 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1
4	发行认购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认购指定债券 x 的指定额度 1000, 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1
		就指定账户 A 认购指定债券 y 的指定额度 1000 (债券代码不存在), 上清返回认购失败, 系统能妥善合理处理认购失败场景, 并反馈失败原因。	1
5	现券交易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买入指定债券 z 的指定额度 2000, 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1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卖出指定债券 z 的指定额度 1000 (初始额度 2000), 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1
6	转托管	就指定账户 A 的债券 z 转托管 1000 额度 (转托管后该债券的持仓额度为 0), 时间为可转托管时间, 可以成功发起转托管请求, 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报文, 对应债券的可交易额度进行扣减, 增加对应债券的冻结记录并标注冻结原因。	1
		就指定账户 A 的债券 m 发起额度 1000 转托管请求, 时间为持有债券的付息日前七个工作日, 不可发起转托管请求, 不向上清所发起申请。	1

注意事项:

1、评标标准中涉及的相关证明文件, 除了按照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文件的复印件 (加盖公章), 如有要求原件评审现场核查的,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备核实, 否则该项不得分, 过时不予接收。

2、为便于评分, 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 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格式自定。

江南农柜台债招投标 POC 方案

一、需要讨论问题

1. 要求实际 POC 时间控制为 20 分钟内。
2. 不需要做国密加密解密。
3. 供应商需要支持选择特定日期为当前系统日期，即按特定日期进行交易。

二、POC 案例

序号	评分项	要求
1	正确展示债券注册数据	正确展示上清所发送的债券注册数据在产品管理相关界面，并可对数据进行二次修改。
2	产品管理及报价	产品管理功能操作方式简便，产品信息展示清晰，支持合理的债券报价维护机制。
3	开销户	成功开户 A，客户账户管理界面可查询到 A 相关信息，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成功开户 B，客户账户管理界面可查询到 B 相关信息，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成功销户 B，客户账户管理界面现有客户列表不可查询到 B 相关信息，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4	发行认购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认购指定债券 x 的指定额度 1000，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就指定账户 A 认购指定债券 y 的指定额度 1000（债券代码不存在），上清返回认购失败，系统能妥善合理处理认购失败场景，并反馈失败原因。
5	现券交易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买入指定债券 z 的指定额度 2000，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卖出指定债券 z 的指定额度 1000（初始额度 2000），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确认报文。

6	转托管	就指定账户 A 的债券 z 转托管 1000 额度（转托管后该债券的持仓额度为 0），时间为可转托管时间，可以成功发起转托管请求，并能展示上清所校验通过报文，对应债券的可交易额度进行扣减，增加对应债券的冻结记录并标注冻结原因。
		就指定账户 A 的债券 m 发起额度 1000 转托管请求，时间为持有债券的付息日前七个工作日，不可发起转托管请求，不向上清所发起申请。

三、账号视角

账户	开户	销户	认购	现券买入	现券卖出	转托管
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一笔)(失败一笔, 代码不存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一笔)(失败一笔, 本地失败, 不发上清)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				

四、债券视角

债券 x

使用场景：

1.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认购指定债券 x 的指定额度 1000

债券 y

使用场景：

1. 就指定账户 A 认购指定债券 y 的指定额度 1000（债券代码不存在），上清返回认购失败

债券 z

使用场景：

1.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买入指定债券 z 的指定额度 2000
2. 就指定账户 A 成功卖出指定债券 z 的指定额度 1000

3. 就指定账号 A 的债券 z 转托管 1000 额度，时间为可转托管时间，可以成功发起转托管请求

债券 m

使用场景：

就指定账号 A 的债券 m 发起额度 1000 转托管请求，时间为持有债券的付息日前七个工作日，不可发起转托管请求，不向上交所发起申请。

五、铺底数据总结

债券数据

债券 x：

发行期债券，代理总额度 > 100,000

债券 z：

上市期债券，代理总额度 > 100,000

需准备转托管对手方银行 B

债券 y 需代码不存在，所以不需要铺底；

债券 m 因不发生上交所联机交易，所以无需上交所铺底。

六、POC 测试地点、时间及其他要求

参与 POC 测试人员现场必须携带公司授权的委托书（格式详见以下附件），否则不得进行测试。测试地点及时间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相关事宜。

附件 1:

POC 测试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_____ (投标人名称)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 为我方就 ZYJS-SG2023134 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 POC 测试代理人, 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测试有关的事务, 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测试完毕止。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POC 测试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日期：

投标文件目录

(一) 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必须提供，格式详见附件）
- ★3.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必须提供）
- ★4. 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 ★5. 响应函（格式详见附件）
- ★6. 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7. 投标人情况表（格式详见附件）
- ★8.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证明材料，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查询结果以网页打印的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行政处罚，重点关注名单，黑名单”栏目有记录的须打印具体记录内容。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与网上查询内容一致，如经评标委员会核查发现内容不一致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二) 商务及技术部分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附件）
- ★2. 偏离表（格式详见附件）
- 3. 现场讲解（自行准备）
- 4. 所投产品技术证明材料（自行提供）
- 5.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自行提供）
- 6. 相关承诺书（自行提供）

(三) 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 1.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中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四) 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 1.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注：

1. 上述带★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上述带★材料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小组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3. 本章中的所有的附件格式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与本章附件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4. 为便于开标，请投标人编制目录并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ZYJS-SG2023134 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附件 2:

声明函

本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资产运营良好, 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投标人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 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2. 本公司是资产运营良好, 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 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3. 本公司是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4. 本公司是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5. 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无不良行为记录,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6. 本公司知晓并遵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7. 本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8. 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9.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招标人项目管理公司和招标代理机构, 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10.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12.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响应函

致：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的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项目编号：ZYJS-SG2023134 项目的投标活动。据此函，我公司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服务。
-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及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 6、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服务费收费标准，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直接从其投标保证金中扣除该项费用。
- 7、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并同意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 8、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9、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招标人验收、使用。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户：

纳税人识别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4:

投标人情况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营业面积（含厂房）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最近 2 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技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柜台债券业务系统

项目编号：ZYJS-SG2023134

项目报价（总价）	
大写：	
小写：	（人民币）
项目履行期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报价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复印件无效）。

附件 6:

偏离表（商务和技术条款）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如售后服务要求、服务期、付款方式）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

- 1. 技术条款中各项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所有技术指标要求，无偏离”。
- 2.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项目编号：ZYJS-SG2023134

名称或商务条款类别	招标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参数或响应内容	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	/
1. 技术条款中各项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所有技术指标要求，无偏离”。				
2.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友情提醒

投标人：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公告中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在上述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必须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常州中宇财务室电话：0519-85782855），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

3、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4、若项目有要求进行信用查询的，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关于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及时打印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以免影响投标资格，请投标人务必注意。

5、若项目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样品的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6、为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

7、本项目设有预算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招标人无法接受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8、请仔细审阅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按招标公告相关要求^{进行提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785155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全文完）